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减持计划披露日），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莎普爱思”）独立董事葛盛芳先生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1,196 股，占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372,514,005 股的 0.064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葛盛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即 2022 年 9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2 日，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6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186%，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葛盛芳先生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莎普爱思股份 60,000 股，占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372,514,005 股的 0.0161%，已达到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上限，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1 日，葛盛芳先生持有莎普爱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1,196 股，占莎普爱思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 372,514,005 股的 0.048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葛盛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1,196	0.0748%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1,196 股

注：1、上述持股比例为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 322,592,499 股计算所得；

2、上述持股数量均包括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 (元 /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 数量(股)	当前持 股比例
葛盛芳	60,000	0.0161%	2022/11/11~ 2022/11/11	集中 竞价 交易	8.59 — 8.59	515,400	已完 成	181,196	0.0486%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2日